

公司代码：603030

公司简称：全筑股份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1 年 1 月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 月 21 日 14:00

现场会议地点：上海市南宁路 1000 号 18 层会议室

主持人：董事长朱斌先生

会议议程：

- 1、主持人宣布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总数。
- 2、审议下列议案。
议案一：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股东发言及股东提问。
- 4、与会股东和股东代表对各项提案进行投票表决。
- 5、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统计表决结果。
- 6、董事会秘书宣布表决结果。
- 7、董事会秘书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 8、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9、主持人宣布大会闭幕。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在本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如下：

一、股东大会设立秘书处，负责大会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二、董事会在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应当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正常程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三、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法定权利，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出席会议人员发生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大会秘书处将报告有关部门处理。出席会议人员应听从大会工作人员劝导，共同维护好股东大会秩序和安全。

四、股东在大会上有权发言和提问。为维护股东大会的秩序，保证各股东充分行使发言、提问的权利，请准备发言和提问的股东事先向大会秘书处登记，并提供发言提纲。大会秘书处与主持人视会议的具体情况安排股东发言，安排公司有关人员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会议主持人视情况掌握发言及回答问题的时间。股东发言时，其他参会人员应当充分尊重股东发言的权利，充分听取发言股东的意见。

五、对于所有已列入本次大会议程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以任何理由搁置或不予表决。

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

本公司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七、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 2021 年 1 月 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1-004）。

八、本会议须知由股东大会秘书处负责解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一：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公司名称拟由“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目前该企业名称已获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核通过。公司证券简称、证券代码不变。

为增强公司整体竞争力，公司拟以上市公司主体为母公司及核心企业，联合旗下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按企业集团形式运营发展。新的运营模式下，公司各项业务将归集于对应子公司之中，有利于公司对于建筑装饰全产业链业务的整合和统筹管理，有助于公司各业务条线的明晰和深化发展。变更后的公司名称反映公司未来集团化管理模式调整，突出企业特点。

本次变更名称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改变，发展战略未发生重大调整，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公司不存在利用变更公司名称影响股价、误导投资者的目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名称变更后，公司的法律主体未发生变化。

同时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原条款	修订后的条款
第四条：公司的注册名称：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条：公司的注册名称：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